

步操教練員復修班

【章程】

檔案編號：訓(通) 2015-003

日期：2015年5月4日

1. 定 名 : 步操教練員復修班
2. 目 的 : 為教授步操訓練之領袖訓練員及支部訓練員提供所需復修課程
: 為考取領袖木章或支部領袖訓練獎章提供所需之訓練課程
3. 主 辦 : 澳門童軍總會
4. 執 行 : 訓練部
5. 資 格 : 年滿十九歲或以上之領袖訓練員及支部訓練員
6. 名 額 : 30
7. 服 裝 : 夏季常規制服, 配帶基維爾巾或支部訓練巾
8. 上 課 : A. 日期: 2015年05月9, 10日(星期六, 日)
B. 時間: 9/05 14:30 ~ 19:30 ; 10/05 09:30 ~ 15:30
C. 地點: 澳門童軍總會總部禮堂
D. 課 節: 兩日共四節課, 共 10 小時
9. 費 用 : 澳門幣 50 元
班務提供包括: A. 訓練器材, 資料, 用品, 訓練講義 B. 茶點
10. 內 容 : 課節 1: 復修班目的、目標、內容及班職員介紹
課節 2: 基本步操及口領之確認、修訂及教授(第一及第二部份)
課節 3: 典禮及儀式進行之確認、修訂及教授(第一及第二部份)
課節 4: 集隊方式及手號之確認、修訂及教授(第一及第二部份)
11. 報 名 : A. 日期: 由 4 月 25 日 至 5 月 6 日
B. 辦公時間(上午 9 時至 1 時, 下午 2 時 30 分至 6 時)
C. 澳門童軍總會辦公室
D. 填妥報名表, 連同費用一併繳交
12. 考 核 : 完成此班後將為學員簽發訓練班參與證書
13. 認 可 : 訓練類別認定為一支部領袖訓練獎章及領袖木章之課程, 完成
本課程, 將可獲由澳門童軍總會訓練部發出之本班證書
14. 備 註 : 歡迎旅部集體報名, 或致電總會辦公室: 2878 0411 查詢

澳門童軍總會
訓練部

2015年5月4日